

零食暖时光

■王金表

零散而食的食品,虽未登大雅之堂,却深得稚子之心。小时候,一小把晒干的海蛎干,可换半日欢喜;几片切开的碗糕粿,能甜透整个黄昏。时光流转,它们依旧静静地躺在记忆的橱窗里,如今更以种类繁多,营养丰富,包装精美等特点,深深地吸引着新一代的孩童。这不,一座红砖古厝的屋檐下,一个小平头的孩童买了一袋饼干,几个年龄仿佛的小孩围在一起,吃得不亦乐乎。这画面温馨、亲切、熟悉,如在昨天。

小时候,石屋顶缝隙里那枚铁钩悬挂着的吊篮,像施了魔法般勾住我的目光。“你什么时候才肯掉下来?”够不着吊篮的我,瞪大眼睛痴痴地想,屏住呼吸,生怕一眨眼,吊篮会马上消失了似的。

那时候,吊篮里装的多是土生土长的零食——煮熟晒干的花生,蓝色的海洋奉献的各式海鲜干,春节过后切片的米糕,喜庆人家赠予的炸果,甚至一日三餐里一些较可口的萝卜干等,都是我的宝贝。平日不能随便碰,大人只在逢年过节才拿出来招待客人。

父母亲扛锄背犁的身影一消失在门头巷口,窃喜便涌上心头。我们便撒腿跑回家,拖出那张掉漆的方形木桌,又搬来两条长木椅,叠罗汉似的立架在桌面上。有人倚在门口“望哨”,有人踩着摇摇欲坠的“高台”探身向上,指尖终于够着吊篮,小心翼翼地撑住篮沿,生怕一失手,人摔椅倒,食落手空。到手的零食平分,各自揣进兜,塞入嘴里。可终究心虚,不敢全部收割一空,生怕那“警告”中的惩戒一一落在身上。

吃一堑,长一智。往后,父母每次出门,必先催我们出门玩耍。可他们那点心思,哪能骗过?我们便赖着不动,借口“脚酸腿疼”,眼珠子却黏在他们背影上,寸步不离。而这些被临时转移“阵地”的零食,仿佛与我们特别亲,无论在哪个犄角旮旯,最终都会被我们找到。

收成后煮熟、晒干后的花生都被藏进瓦缸里。要找到它,可真费功夫。那时,每一户农家都有几口瓦缸,它们不全是用来装水的,更多的是储藏一家人过冬的口粮,主要是地瓜加工而成的各种吃食。孩子们的眼睛格外尖,鼻子格外灵,总能从缸盖的异样里嗅出端倪:或是微小的缝隙,或是手指留在粉尘上的印记。顺藤摸瓜,把深藏细躲的花生挖掘出来,填一腹之饥,解一嘴之馋。

成长,终是收走了我的童年,却不曾剪断我与那些零食绵长的牵挂。这些烙下时代印记的零食,如檐角滴落的春雨,串起了朴实与真诚,让人找到了乡土的归属;这些盛满尘世欢愉与良善的零食,装点着童年的澄澈,拼凑出一个人完整的人生。它们被时光妥帖地收存在一个唤作“故乡”的地方。于是,无论你行至多远,身处何方,每有闲暇,都要归来,回家!

那年,我当过“巡山大王”

■倪怡方

刚入夏,近期气温噌噌地往上直蹿。午休时分,尽管开了空调,我躺在床上仍然是翻来覆去,久久难以入睡。

手机忽然响了,是短视频平台自动推送的音乐:“大王叫我来巡山,我把人间转一转……”那调子欢快得近乎轻佻,可不知怎的,我的心忽然被什么东西轻轻一扯,仿佛有什么久远的记忆被这旋律唤醒了。当我闭上眼睛,五十年前的阳光透过岁月,径直落进了我的眼帘。

那是1977年的夏天,我下乡的第二个年头。闽南的六月,赤土埔被晒得发白,踩上去都会烫脚。我们这些知青弯着腰在地里给地瓜垄培土,一锄头下去,土块硬邦邦的,震得虎口发麻。那天也不知怎么的,一脚踩偏了,锄刀斜斜地铲在左脚掌上,血立刻涌了出来。回到场里,学过医护知识的知青伙伴用双氧水帮我冲洗伤口,药水下去,脚掌上泛起了一层白沫,顿时疼得我龇牙咧嘴。夏天伤口不容易好,又没法用纱布裹上,每天只能趿着拖鞋一瘸一拐地去上工,尘土一沾,反复感染。同伴们看我那模样,打趣我像只瘸腿的鹌鹑,十七岁小伙子的我,走路像踩高跷似的,踉踉跄跄,现在回想起来既滑稽又心酸。

不久,大我四岁的知青大哥招工回了老家的印刷厂。临行前他拍拍我的肩,具体叮嘱些什么内容今已淡忘

了。老场长大概觉得我腿脚不便干不了重活,便让我接替了之前知青大哥巡山的差事。那一刻,我竟然有些得意——从今往后我好歹也算是个“大王”了,虽然要管的只不过是些牛羊鸡鸭和几个顽童罢了。

巡山的日子就这样开始了。农场的土地分布在三个自然村之间,地块有点儿类似犬牙交错,我们种的是番薯、小麦、花生、甘蔗,其间还有穿插试种几十株的橡胶。我的任务,就是提防邻村的牲畜进来糟蹋庄稼,提防村里头孩子们进来偷挖番薯、花生等农作物。

每天清早,露水还挂在草叶上,我就出发了。头上竹笠、肩上锄头、腰挎行军壶,裤袋里还插上一本翻得起了毛边的小说,再捎带上场里那条大黄狗做伴。我还有一台袖珍收音机,那是从发放的知青补贴中省吃俭用积攒下来的钱买的,能收到几个台,给孤单一人巡山的我增添了点乐趣。我常常沿着农场地界慢慢地走上几个来回,看太阳从东边的山头升起来,把这一片赤土埔照得发亮。而大黄狗会撒着欢地跑前跑后,偶尔还冲着远处的牛羊吠两声,得不到回应,便又讪讪地跑回来。

刚开始,有一阵子我和村里那些放牧牛羊家畜的孩子们面对面“对抗”过,我东边赶出去,他们从西边又进来,搞得我一度疲于奔命。有一天我脑子里忽然灵光一现,相中他们中的一个“孩子王”,好言相劝,先“笼络”

住他,通过他再召来孩子们,让我给他们讲《烈火金刚》等小说里的故事,往往讲到精彩处就适时打住,说“欲知后事如何,且听下回分解”。把孩子们急得抓耳挠腮,第二天早早地把鸡鸭牛羊赶到地界外头,乖乖围着我坐了一圈,等着我继续开讲。渐渐地,他们放养的鸡鸭牛羊不再越界了,偶尔还会帮我互相盯着。我管这叫“怀柔政策”,巡山工作因此渐入佳境,内心难免有些小小的得意。

脚上的伤口反反复复的,折腾了好几个月才慢慢愈合,最后留下了一块疤,铜钱大小,至今还在左脚掌上。年近古稀,洗澡时我偶尔看见,还会想起那些巡山的日子。

前些年回了一趟农场,赤土埔还在,却早已不种农作物了,代之而起的是一片瓷厂。当年巡山的小路也找不到了,山包上全盖上了新房子。我在村口遇见一个老人,彼此看了半天,竟是当年常听我讲故事的顽童之一。他拉着我的手,说:“你那时候可真神气啊,我们都叫你‘巡山大王’呢。”说罢两人相视一笑,眼角禁不住泛起温热。

空调还在轻轻地吹,手机里的歌早就放完了。我摸了摸脚掌上的那块疤痕,它像一枚沉默的印章,盖在岁月的边角上。那时候的“巡山大王”,如今已经两鬓斑白,可那山、那狗、那草木,却还清清楚楚地印在心里,恍如昨日。



狗尾巴草的快乐

(视觉中国)

■陈文锋

初夏的风温和煦,吹散连日的燥热。周末午后,我牵着女儿的小手,走出喧闹的城区,踏上城郊的田埂,带她亲近最真实的大自然。春花已然落尽,山野褪去浓艳的浮华,满目是清浅鲜活的绿意。路边遍地从生的狗尾巴草,顶着软软的草穗,在清风里轻轻摇曳,朴素不起眼,却带着生生不息的温柔力量。

女儿从未见过这般肆意生长的野草,瞬间被深深吸引。她蹲在田埂边,小心翼翼地摘下一根,捏在手里轻轻晃动,毛茸茸的草穗扫过掌心,惹得她咯咯直笑。在孩子干净纯粹的眼里,

没有花草的贵贱之分,这普通的狗尾巴草,比花店的鲜花更有趣,足以让她收获满满的快乐。看着她纯真的模样,我的思绪瞬间飘回遥远的童年。

我的童年夏天,是伴着狗尾巴草度过的。那时的童年没有琳琅满目的玩具,没有电子产品的消遣,乡间的一草一木都是最好的玩伴。烈日当空,蝉鸣聒噪,我和伙伴们奔跑在田埂之上,随手摘下一把狗尾巴草,编成小兔子、小戒指,或是互相轻轻挠痒嬉闹。不用刻意追寻美好,一簇野草、一阵清风、一场嬉闹,就填满整个夏日的欢喜,简单纯粹,满心知足。

年岁渐长,踏入成人世界,终日为

生活奔波,被琐事与压力裹挟。日子愈发忙碌,心境愈发浮躁,渐渐遗忘童年最简单的快乐,也慢慢看不见身边平凡的美好。我们执着于光鲜与圆满,却常常在追逐中弄丢内心的安然。

再看眼前的狗尾巴草,忽然心生感悟。它生于阡陌,长于荒野,不与繁花争艳,不与乔木比高。它不挑剔贫瘠的土地,不苛求充足的雨露,无人浇灌却兀自葱茏,无人欣赏却向阳生长。默默扎根,静静摇曳,在平凡的方寸天地里,自在从容,安然生长。

原来人生的真谛,皆藏于平凡草木之间。世间多数烦恼,皆源于不知满足。人生不必事事苛求完美,不必处处追逐繁华。作为凡人,我们大多是如狗尾巴草一般的普通人,平凡普通,却自有风骨。

晚风轻拂,草穗摇曳。我牵着女儿的手缓缓前行,心中豁然开朗。生活最美的模样,从不是耀耀夺目,而是知足安然。褪去浮躁,放下执念,珍惜当下的点滴美好,守好寻常烟火,便是人生最长久的幸福与快乐。



投稿邮箱:dnzbgfzc@qzwb.com
联系电话:0595-22500109